11.7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角眼底照相机 RetiCam 3100 Plus ，生产厂为重庆贝奥新视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重庆高新区金凤镇凤笙路27号附5号第2层。广角眼底照相机 RetiCam 3100 Plu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3。广角眼底照相机 RetiCam 3100 Plus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广角眼底照相机 RetiCam 3100 Plus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眼底照相机 Kestrel 3100m ，生产厂为重庆贝奥新视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厂址为重庆高新区金凤镇凤笙路27号附5号第2层。眼底照相机 Kestrel 3100m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规定比例）3。眼底照相机 Kestrel 3100m 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眼底照相机 Kestrel 3100m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义力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26日

说明：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1.8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提供，未达到上述比例要求、或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为 眼底照相机/包件1 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义力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26日